

Q/SY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标准

Q/SY 1426—2011

油气田企业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 预防控制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occupational hazards prevention and control
in upstream workplaces

2011—05—09 发布

2011—07—01 实施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基本要求	1
4 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	1
5 职业病危害的预防控制	2
6 应急救援	3
7 评估与改进	3

前 言

本标准按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标准化委员会健康安全环保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石油集团石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宝河、马德库、宋军、史文宝、徐列兵、张丽芳、侯文胜、贾煜、潘贵和。

油气田企业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预防控制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陆地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过程作业场所职业病预防与控制的综合措施。
本标准适用于陆地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储运企业职业病危害预防控制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Z 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GBZ 2.1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
GBZ 2.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
GBZ 118 油（气）田非密封型放射源测井卫生防护标准
GBZ 142 油（气）田测井用密封型放射源卫生防护标准
GBZ 158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GBZ 188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
SY/T 6137 含硫化氢的油气生产和天然气处理装置作业推荐作法
Q/SY 1307 野外施工营地卫生和饮食卫生规范

3 基本要求

- 3.1 企业应建立、健全、落实职业健康工作责任制，设置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及专（兼）职管理人员。
- 3.2 编制职业健康规划和年度职业健康工作计划，按规定提取、使用满足开展职业健康工作需求的专项费用，为职工创造符合健康要求的工作环境。
 - a) 定期组织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检测结果应符合 GBZ 2.1 的要求。
 - b) 定期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职工健康监护工作，其过程应符合 GBZ 188 的要求。
 - c) 职业病危害作业场所应按 GBZ 158 的要求，设置规范的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 3.3 企业应制定职业健康工作考核标准，定期对职业健康工作进行考核与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采取纠正措施，并限期整改。
- 3.4 建设项目工程设计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其内容应符合 GBZ 1 的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应执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控制效果评价的制度。
- 3.5 制定职业病危害超标场所治理计划，并对治理效果进行评价。

4 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

4.1 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过程

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过程应包括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评估、制定控制措施。

4.2 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

4.2.1 职业病危害识别应基于如下内容：

- 施工作业活动的清单；
- 承包方及供货方提供风险清单；
- 生产活动中使用的原料与添加剂、产品与副产品，生产过程化学反应，其主要的理化特性，对人体毒性参数等；
- 生产工艺密闭化、自动化程度，员工操作方式，员工工作时间；
- 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监测数据，员工健康体检档案；
- 以往职业病危害事故、违章情况的统计资料；
- 危险及有毒有害作业活动情况，对员工持证上岗的要求及执行情况；
- 现场关键设备，有关使用说明书及操作规程。

4.2.2 通过与员工访谈、现场观察与检测或者使用现有的职业健康检查表等形式验证职业病危害种类与存在形式。对于关键的生产设备和装置以及复杂的作业活动存在的职业病危害，还应借鉴系统分析方法进行深入细致地分析。

4.2.3 野外、海外施工企业，应通过施工前对施工区域职业健康调查、走访当地卫生机构，了解员工施工期间工作、生活过程可能存在的各类健康危害因素。进行职业健康风险识别和评估，编制职业健康风险评估专篇及职业健康风险控制方案。

4.3 重点职业病危害

4.3.1 生产工艺过程中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硫化氢及含硫化合物、放射性同位素、粉尘、噪声、氮氧化物等。

4.3.2 生产环境重点有害因素包括：紫外线、异常性气候及其引发的自然灾害、高气压、低气压、病原性微生物。

4.4 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职业健康标准、行业规定建立的评价准则，对识别出的职业病危害做出客观、真实和完整的评价，并在此基础上形成职业病危害风险清单。

5 职业病危害的预防控制

5.1 硫化氢防护

5.1.1 在含硫化氢的油气田进行施工作业和油气生产前，所有生产作业人员包括现场监督人员应接受硫化氢预防控制及应急救援等相关知识的培训，应对临时用工及其他非定期现场工作人员进行相关知识的教育。

5.1.2 可能存在硫化氢的作业场所防护应符合 SY/T 6137 的相关规定。

5.2 粉尘防护

5.2.1 固定粉尘作业场所粉尘浓度应符合 GBZ 2.2 的要求，临时粉尘作业场所应采取必要的通风除尘措施。

5.2.2 接触粉尘作业员工应佩戴防尘口罩。

5.3 化学性灼伤防护

- 5.3.1 作业现场储存酸碱的容器应加以密封，放置专用仓库并加以通风，设置明显警示标识。
- 5.3.2 接触酸碱作业员工应按规定做好个人防护，必要时佩戴呼吸防护器。
- 5.3.3 作业现场应设置洗眼器、淋浴器，并保持性能良好。

5.4 放射防护

- 5.4.1 放射源的储存与运输应符合 GBZ 142 和 GBZ 118 的要求。
- 5.4.2 测井队应配备便携式放射性剂量监测仪，定期检查并记录；从事放射性测井人员每人应配备个人放射性剂量计，个人剂量计监测应符合 GBZ 142 的要求。
- 5.4.3 放射源使用，应符合下列要求：
 - 专用贮源箱应设有“当心电离辐射”标志；
 - 放射性源操作符合 GBZ 142 的要求；
 - 应急照射情况的干预，应符 GBZ 142 和 GBZ 118 的规定；
 - 放射源及载源设备性能检验应符合 GBZ 142 的要求。

5.5 野外施工营地卫生

野外施工营地卫生应符合 Q/SY 1307 的要求。

5.6 气候与环境影响的预防

- 5.6.1 夏季高温季节施工，应采取有效的防暑降温措施；低温及冷水作业，应有防冻伤措施。
- 5.6.2 高原施工作业应采取必要措施控制高原病发生。
- 5.6.3 雷雨、暴风雨、沙暴、暴雪等恶劣天气作业应采取保护措施。
- 5.6.4 丛林、草丛、苇塘作业，应做好防蚊虫叮咬、蛇咬伤措施。
- 5.6.5 湿地、水塘作业前，应调查是否有病原微生物，并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

5.7 噪声防护

- 5.7.1 对产生噪声的机械设备应采取隔噪、减振等措施。
- 5.7.2 接触噪声员工宜佩戴听力保护器。
- 5.7.3 员工宿舍噪声低于 55dB (A)，办公室噪声低于 60dB (A)，井场办公室噪声低于 75dB (A)。

6 应急救援

- 6.1 企业应制定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 6.2 发生事故后，立即启动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 6.3 职业危害事故情况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

7 评估与改进

- 7.1 企业应定期组织对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职业病危害防护控制及应急救援工作开展情况等评估。
- 7.2 企业应根据评估结果，制定整改方案并组织实施。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企业标准
油气田企业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
预防控制规范
Q/SY 1426—2011

*

石油工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安华里二区一号楼)
石油工业出版社印刷厂排版印刷
(内部发行)

*

880×1230 毫米 16 开本 0.5 印张 13 千字 印 1—2000
2011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155021·17072 定价：6.00 元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